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30號2樓

電話：(03)578239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9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0~52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3~54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6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5、57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5、58~59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55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7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1.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金額重大，請詳附註四及十九。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收來自銷售儲存系統設備，包含協助客戶於營運面或技術面提供相對的解決方案，銷售地區包括台灣、歐洲、中國大陸及美國等地。
2. 本會計師針對本年度銷售較前一年度顯著成長之客戶，對其是否有未實際出貨即認列收入之風險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3. 本會計師考量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評估收入認列的適切性，驗證出貨及入帳程序之內部控制有效性；選樣抽核及檢視客戶原始訂單、出貨單、貨運公司提貨紀錄或出口報單及銷貨發票等銷貨收入相關憑證與現金收款或期後收款以驗證銷貨之存在與真實發生，以及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 心 彤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 美 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7 日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七）	\$ 266,516	26	\$ 288,845	2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 215,220	21	\$ 247,000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二七及二九）	1,380	-	1,37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二七）	72,888	7	64,580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七）	27,608	3	21,19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七及二八）	-	-	21,321	2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四、十九、二七及二八）	76,675	8	45,011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二七及二八）	8,229	1	9,242	1
121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四、二七及二八）	2,581	-	163	-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六、十九及二七）	<u>30,648</u>	<u>3</u>	<u>28,838</u>	<u>2</u>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302,917	30	376,699	3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6,985</u>	<u>32</u>	<u>370,981</u>	<u>31</u>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一）	<u>10,815</u>	<u>1</u>	<u>11,019</u>	<u>1</u>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88,492</u>	<u>68</u>	<u>744,306</u>	<u>63</u>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871	2	16,004	2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二七及二八）	41,862	4	24,93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65,118	16	285,871	2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u>27,902</u>	<u>3</u>	<u>34,924</u>	<u>3</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90,218	9	95,440	8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8,635</u>	<u>9</u>	<u>75,867</u>	<u>7</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48,398	5	32,822	3	2XXX	負債總計	<u>415,620</u>	<u>41</u>	<u>446,848</u>	<u>38</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236	-	2,307	-		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三）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0,276	2	17,409	2		股 本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u>3,170</u>	<u>-</u>	<u>2,320</u>	<u>-</u>	3110	普通股股本	926,787	91	926,787	78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29,416</u>	<u>32</u>	<u>436,169</u>	<u>37</u>	3200	資本公積	84,966	8	86,971	7
	資 產 總 計	<u>\$ 1,017,908</u>	<u>100</u>	<u>\$ 1,180,475</u>	<u>100</u>	3350	累積虧損	(323,876)	(32)	(181,330)	(15)
						3410	其他權益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5,374)	(5)	(68,586)	(6)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30,215</u>)	(<u>3</u>)	(<u>30,215</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602,288</u>	<u>59</u>	<u>733,627</u>	<u>6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17,908</u>	<u>100</u>	<u>\$ 1,180,475</u>	<u>10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017,908</u>	<u>100</u>	<u>\$ 1,180,47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思



經理人：李志思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八）			
4100	\$ 508,123	99	\$ 511,412	100
4600	2,946	1	2,572	-
4000	511,069	100	513,98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八）			
	357,630	70	364,773	71
5900	153,439	30	149,211	29
5920	3,995	1	(5,812)	(1)
5950	157,434	31	143,399	28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八）			
6100	46,653	9	46,336	9
6200	50,114	10	56,326	11
6300	95,325	19	109,727	21
6000	192,092	38	212,389	41
6900	(34,658)	(7)	(68,990)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7100	7,161	1	5,226	1
7010	8,662	2	9,605	2
7020	(2,076)	(1)	6	-
7050	(6,725)	(1)	(5,828)	(1)
7070	(137,960)	(27)	(85,937)	(17)
7230	13,442	3	2,738	-
7000	(117,496)	(23)	(74,190)	(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52,154)	(30)	(\$ 143,180)	(2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	-	18	-
8200	本年度淨損	(152,154)	(30)	(143,198)	(28)
	其他綜合 (損) 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及 十七)	7,603	1	5,53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十 八)	13,212	3	(46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20,815	4	5,067	1
8500	本年度綜合 (損) 益總額	(\$ 131,339)	(26)	(\$ 138,131)	(27)
	每股虧損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1.64)		(\$ 1.55)	
9810	稀 釋	(\$ 1.64)		(\$ 1.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數 (<u>仟股</u>)	股 金 額	本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虧 損 待 彌 補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92,679	\$ 926,787	\$ 89,195	(\$ 45,910)	(\$ 68,121)	(\$ 30,215)	\$ 871,736
C3	逾 期 未 受 領 之 現 金 股 利	-	-	22	-	-	-	22
C11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2,246)	2,246	-	-	-
D1	112 年 度 淨 損	-	-	-	(143,198)	-	-	(143,198)
D3	112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5,532	(465)	-	5,06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2,679	926,787	86,971	(181,330)	(68,586)	(30,215)	733,627
C11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2,005)	2,005	-	-	-
D1	113 年 度 淨 損	-	-	-	(152,154)	-	-	(152,154)
D3	113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7,603	13,212	-	20,815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2,679	\$ 926,787	\$ 84,966	(\$ 323,876)	(\$ 55,374)	(\$ 30,215)	\$ 602,2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52,154)	(\$ 143,18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833	25,221
A20200	攤銷費用	930	739
A20900	財務成本	6,725	5,828
A21200	利息收入	(7,161)	(5,2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37,960	85,9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3
A227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	6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7	10,027
A240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利益	(3,995)	5,812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	(14,335)	(3,20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10)	(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424)	2,755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31,365)	(15,775)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402)	613
A31200	存 貨	68,325	(1,587)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81	626
A32150	應付帳款	6,154	(19,77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321)	21,321
A32200	退款負債	(1,109)	1,109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896	(7,6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81	1,2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7,556	(35,0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30)	(4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926	(35,50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	(\$ 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03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9)	(1,5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	63
B03700	存出保證金	17	7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31)	(1,52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463	4,43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117</u>	<u>(24,48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35,220	550,9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667,000)	(462,9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977)	(12,706)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742)	(5,782)
C09900	逾期未領之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7,499)</u>	<u>69,53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127</u>	<u>3,82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2,329)	13,36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8,845</u>	<u>275,4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6,516</u>	<u>\$ 288,8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0 年 2 月 27 日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 80 年 5 月 7 日取得園區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電腦儲存設備高效能控制卡及系統、電腦高效能網路及圖型系統、多媒體軟硬體套件及系統、電腦電話整合技術相關產品，暨前項產品之管理、顧問、諮詢、技術移轉等業務，及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12 月 1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

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之研發及生產設備之折舊係按定率遞減法，其餘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設備產品之銷售。銷售電子設備產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技術服務。本公司提供之技術服務及延伸保固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本公司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7	\$ 39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51,471	160,17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114,748</u>	<u>128,280</u>
	<u>\$266,516</u>	<u>\$288,84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2%~4.790%	0.001%~5.480%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	<u>\$ 1,380</u>	<u>\$ 1,376</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二)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700% 及 1.575%。

八、應收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7,608	\$ 21,19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7,608</u>	<u>\$ 21,19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客戶

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經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但為減輕主要的信用風險，已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僅針對未列入信用保證保險合約之應收帳款，個別辨認無法回收之金額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未列入信用保證保險合約之客戶群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該等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0 天，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1,513	\$ 5,199	\$ 896	\$ -	\$ 27,6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1,513</u>	<u>\$ 5,199</u>	<u>\$ 896</u>	<u>\$ -</u>	<u>\$ 27,608</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4,174	\$ 7,019	\$ -	\$ -	\$ 21,1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4,174</u>	<u>\$ 7,019</u>	<u>\$ -</u>	<u>\$ -</u>	<u>\$ 21,19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u>	<u>\$ -</u>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59,734	\$ 84,731
在 製 品	14,909	12,991
原 料	<u>228,274</u>	<u>278,977</u>
	<u>\$302,917</u>	<u>\$376,699</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u>\$357,630</u>	<u>\$364,773</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 1,947</u>	<u>\$ 10,027</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165,118</u>	<u>\$285,871</u>

(一)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Joding Investment Corp.	\$146,706	\$243,016
Promise Technology K.K. (簡稱 PTJ)	25,395	25,646
超云鼎智能科技(上海)有限 公司(簡稱 PNC)	(<u>6,983</u>)	<u>17,209</u>
	<u>\$165,118</u>	<u>\$285,87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Joding Investment Corp.	100%	100%
PTJ	100%	100%
PNC	100%	100%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12 年 4 月設立 PNC。本公司對 PNC 之持有表決權達 100%，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研發設備	生財器具	生產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59,119	\$ 13,803	\$ 1,689	\$ 5,020	\$ 12,263	\$ 191,894
增 添	-	882	520	638	650	2,690
處 分	-	(3,848)	(236)	(2,816)	(12,349)	(19,249)
重 分 類	(787)	1,063	944	1,419	787	3,42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332</u>	<u>\$ 11,900</u>	<u>\$ 2,917</u>	<u>\$ 4,261</u>	<u>\$ 1,351</u>	<u>\$ 178,761</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71,303	\$ 9,569	\$ 1,015	\$ 4,064	\$ 10,503	\$ 96,454
折舊費用	4,273	3,456	501	1,363	1,818	11,411
處 分	-	(3,837)	(236)	(2,816)	(12,349)	(19,238)
重 分 類	(507)	(133)	-	49	507	(8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5,069</u>	<u>\$ 9,055</u>	<u>\$ 1,280</u>	<u>\$ 2,660</u>	<u>\$ 479</u>	<u>\$ 88,54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83,263</u>	<u>\$ 2,845</u>	<u>\$ 1,637</u>	<u>\$ 1,601</u>	<u>\$ 872</u>	<u>\$ 90,218</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58,857	\$ 17,833	\$ 3,379	\$ 15,256	\$ 12,263	\$ 207,588
增 添	305	756	-	813	-	1,874
處 分	(43)	(7,604)	(1,743)	(11,452)	-	(20,842)
重 分 類	-	2,818	53	403	-	3,27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119</u>	<u>\$ 13,803</u>	<u>\$ 1,689</u>	<u>\$ 5,020</u>	<u>\$ 12,263</u>	<u>\$ 191,894</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67,117	\$ 13,783	\$ 2,044	\$ 14,421	\$ 7,924	\$ 105,289
折舊費用	4,229	3,628	671	973	2,579	12,080
處 分	(43)	(7,602)	(1,681)	(11,452)	-	(20,778)
重 分 類	-	(240)	(19)	122	-	(13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1,303</u>	<u>\$ 9,569</u>	<u>\$ 1,015</u>	<u>\$ 4,064</u>	<u>\$ 10,503</u>	<u>\$ 96,454</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87,816</u>	<u>\$ 4,234</u>	<u>\$ 674</u>	<u>\$ 956</u>	<u>\$ 1,760</u>	<u>\$ 95,440</u>

於 113 及 11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1 年
機電工程	2 至 11 年
研發設備	2 至 3 年
生財器具	3 至 5 年
生產設備	2 至 3 年
租賃改良	4 至 11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通過廠房處分案，出售其於竹科廠房共計 5,557 平方公尺，已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簽定合約，合約價款新台幣 211,260 仟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1,028	\$ 21,839
建築物	<u>27,370</u>	<u>10,983</u>
	<u>\$ 48,398</u>	<u>\$ 32,822</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1,518</u>	<u>\$ 3,74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767	\$ 775
建築物	<u>8,655</u>	<u>12,366</u>
	<u>\$ 9,422</u>	<u>\$ 13,141</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8,229</u>	<u>\$ 9,242</u>
非流動	<u>\$ 41,862</u>	<u>\$ 24,93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 地	2.50%	2.50%
建築物	2.50%~2.87%	2.5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承租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民國 90~141 年。位於園區之土地租賃約定，出租人得依據廠房所座落基地之公告地價或行政院所核定國有土地租金率之調整，隨時調整租金之數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50</u>	<u>\$ 406</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94</u>	<u>\$ 27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0</u>	<u>\$ 2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735)</u>	<u>(\$ 14,57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車位、倉庫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影印機、飲水機及雲端主機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技術權利	電腦軟體	研究發展技術	合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19,079	\$ 1,557	\$ 42,399	\$ 463,035
單獨取得	149	710	-	859
處分	(<u>417,426</u>)	(<u>71</u>)	(<u>42,399</u>)	(<u>459,89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2</u>	<u>\$ 2,196</u>	<u>\$ -</u>	<u>\$ 3,99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17,660	\$ 669	\$ 42,399	\$ 460,728
攤銷費用	269	661	-	930
處分	(<u>417,426</u>)	(<u>71</u>)	(<u>42,399</u>)	(<u>459,89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03</u>	<u>\$ 1,259</u>	<u>\$ -</u>	<u>\$ 1,76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299</u>	<u>\$ 937</u>	<u>\$ -</u>	<u>\$ 2,236</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8,047	\$ 1,089	\$ 42,399	\$ 461,535
單獨取得	1,292	558	-	1,850
處分	(<u>260</u>)	(<u>90</u>)	-	(<u>35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9,079</u>	<u>\$ 1,557</u>	<u>\$ 42,399</u>	<u>\$ 463,03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7,595	\$ 345	\$ 42,399	\$ 460,339
攤銷費用	325	414	-	739
處分	(<u>260</u>)	(<u>90</u>)	-	(<u>35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7,660</u>	<u>\$ 669</u>	<u>\$ 42,399</u>	<u>\$ 460,72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419</u>	<u>\$ 888</u>	<u>\$ -</u>	<u>\$ 2,30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技術權利	2至13年
電腦軟體	3至5年
研究發展技術	3至5年

十四、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項	\$ 5,905	\$ 7,283
應收退稅款	3,163	2,215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61	531
其他	586	990
	<u>\$ 10,815</u>	<u>\$ 11,019</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803	\$ 820
預付設備款	895	-
預付無形資產	235	263
其他	1,237	1,237
	<u>\$ 3,170</u>	<u>\$ 2,320</u>

十五、借款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61,220	\$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54,000	247,000
	<u>\$215,220</u>	<u>\$247,000</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借款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30%~2.70%	2.16%~2.51%

十六、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014	\$ 15,839
應付設備款	413	367
其他	10,863	9,283
	<u>26,290</u>	<u>25,48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219	\$ 615
代收款項	1,139	1,272
退款負債	-	1,109
暫收款	-	353
	<u>4,358</u>	<u>3,349</u>
	<u>\$ 30,648</u>	<u>\$ 28,838</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895	\$ 42,27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993)	(7,35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7,902</u>	<u>\$ 34,9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 年 1 月 1 日	\$ 48,738	(\$ 9,508)	\$ 39,23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04	-	1,404
利息費用 (收入)	609	(123)	486
認列於損益	2,013	(123)	1,8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括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24)	(24)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5,508)	-	(5,5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08)	(24)	(5,532)
雇主提撥	-	(664)	(664)
福利支付	(2,969)	2,969	-
112 年 12 月 31 日	42,274	(7,350)	34,92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59	-	759
利息費用 (收入)	529	(97)	432
認列於損益	1,288	(97)	1,1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括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936)	(936)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	(4,420)	-	(4,420)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247)	-	(2,2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67)	(936)	(7,603)
雇主提撥	-	(610)	(610)
113 年 12 月 31 日	\$ 36,895	(\$ 8,993)	\$ 27,90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820)	(\$ 1,212)
減少 0.25%	\$ 850	\$ 1,26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 3,510	\$ 5,117
減少 1%	(\$ 3,107)	(\$ 4,45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15	\$ 66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9 年	11.6 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50,000	250,000
額定股本	\$ 2,500,000	\$ 2,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2,679	92,679
已發行股本	\$ 926,787	\$ 926,787

為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323,529 仟元，消除股份 32,353 仟股，減資比率為 35%，此項議案尚待 11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逾期末領之現金股利	\$ -	\$ 22
股票發行溢價－失效／已既得認股權	347	1,98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84,619</u>	<u>84,966</u>
	<u>\$ 84,966</u>	<u>\$ 86,97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股票發行溢價 － 失效 / 已既得認股權	其	他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1,507	\$ 86,949	\$ 627	\$ 112	-	\$ 89,195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507)	-	(627)	(112)	-	(2,246)	-
已失效認股權註銷	-	(1,983)	1,983	-	-	-	-
逾期末領之現金股利	-	-	-	22	-	22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4,966	1,983	22	-	86,971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983)	(22)	-	(2,005)	-
已失效認股權註銷	-	(347)	347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4,619</u>	<u>\$ 347</u>	<u>\$ -</u>	<u>\$ -</u>	<u>\$ 84,966</u>	<u>\$ -</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
2. 提撥 10% 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3. 按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其餘盈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之分派由董事會訂定，應經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 241 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之資金需求，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此項股利發放額度得視當期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資本預算規劃，經股東會決議最適股利政策。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1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112 年度</u>	<u>111 年度</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2,005</u>	<u>\$ 2,246</u>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之董事會，擬議 113 年虧損撥補案如下：

	<u>113 年度</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347</u>

有關 113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68,586)	(\$ 68,12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3,212	(465)
年底餘額	(\$ 55,374)	(\$ 68,58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 30,215)	(\$ 30,215)

十九、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508,123	\$511,412
技術服務收入	2,946	2,572
	<u>\$511,069</u>	<u>\$513,984</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 27,608	\$ 21,193	\$ 24,579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八)	76,675	45,011	30,050
	<u>\$ 104,283</u>	<u>\$ 66,204</u>	<u>\$ 54,629</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 3,219	\$ 615	\$ 123

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商品銷貨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亞 洲	\$333,496	\$284,450
美 洲	44,774	102,091
歐 洲	54,576	72,486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62,345	46,137
其 他	15,878	8,820
	<u>\$511,069</u>	<u>\$513,984</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7,151	\$ 5,216
押金設算	<u>10</u>	<u>10</u>
	<u>\$ 7,161</u>	<u>\$ 5,226</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四)	\$ 60	\$ 101
其他	<u>8,602</u>	<u>9,504</u>
	<u>\$ 8,662</u>	<u>\$ 9,60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110	\$ 9
其他	<u>(2,186)</u>	<u>(3)</u>
	<u>(\$ 2,076)</u>	<u>\$ 6</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521	\$ 4,89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04</u>	<u>935</u>
	<u>\$ 6,725</u>	<u>\$ 5,82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11	\$ 12,080
使用權資產	9,422	13,141
無形資產	<u>930</u>	<u>739</u>
	<u>\$ 21,763</u>	<u>\$ 25,96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03	\$ 6,985
營業費用	<u>13,930</u>	<u>18,236</u>
	<u>\$ 20,833</u>	<u>\$ 25,221</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318	\$ 302
研究發展費用	<u>612</u>	<u>437</u>
	<u>\$ 930</u>	<u>\$ 73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967	\$ 7,197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u>1,191</u>	<u>1,890</u>
	8,158	9,087
其他員工福利	<u>167,430</u>	<u>181,232</u>
	<u>\$175,588</u>	<u>\$190,31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122	\$ 40,393
營業費用	<u>134,466</u>	<u>149,926</u>
	<u>\$175,588</u>	<u>\$190,31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3及112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113及112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3,102	\$ 20,89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9,660)</u>	<u>(18,161)</u>
淨利益	<u>\$ 13,442</u>	<u>\$ 2,738</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1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152,154)	(\$143,18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0,431)	(\$ 28,63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7,592	17,187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9,561)	(54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2,400	11,993
其他	-	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18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161	\$ 53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8,164	(\$ 512)	\$ 7,652
虧損扣抵	9,245	3,379	12,624
	\$ 17,409	\$ 2,867	\$ 20,276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外幣兌換利益	\$ 16,004	\$ 2,867	\$ 18,871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4,996	\$ 3,168	\$ 8,164
虧損扣抵	<u>14,882</u>	<u>(5,637)</u>	<u>9,245</u>
	<u>\$ 19,878</u>	<u>(\$ 2,469)</u>	<u>\$ 17,40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外幣兌換利益	<u>\$ 18,473</u>	<u>(\$ 2,469)</u>	<u>\$ 16,004</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稅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5 年度到期	\$ 9,142	\$ 9,142
116 年度到期	50,402	50,402
117 年度到期	50,935	50,935
118 年度到期	44,877	44,877
119 年度到期	20,166	20,166
121 年度到期	2,942	2,942
122 年度到期	11,858	11,993
123 年度到期	<u>12,400</u>	<u>-</u>
	<u>\$202,722</u>	<u>\$190,45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u>(\$ 1.64)</u>	<u>(\$ 1.55)</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本年度淨損</u>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利	<u>(\$152,154)</u>	<u>(\$143,198)</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2,679</u>	<u>92,679</u>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屬潛在普通股，惟 113 及 112 年度皆為稅後淨損及執行價格高於 113 及 112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具反稀釋作用，故員工認股權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計算。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12 日（以下簡稱 106 年認股權計畫）、105 年 9 月 9 日（以下簡稱 105 年認股權計畫）及 104 年 12 月 9 日（以下簡稱 104 年第 2 次認股權計畫）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單位、2,100 單位及 3,900 單位，因執行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5,000 仟股、2,100 仟股及 3,90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且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分別為 10 年、10 年及 10 年。認股權發行後，遇有股權變動及非因庫藏股票註銷之減資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106年認股權計畫		105年認股權計畫		104年第2次認股權計畫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u>112年度</u>						
年初餘額	599	\$ 24.4	361	\$ 30.5	507	\$ 32.0
本年度失效	(<u>171</u>)	24.4	(<u>134</u>)	30.5	(<u>87</u>)	32.0
年底餘額	<u>428</u>	24.4	<u>227</u>	30.5	<u>420</u>	32.0
年底可執行	<u>428</u>	24.4	<u>227</u>	30.5	<u>420</u>	32.0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428	\$ 24.4	227	\$ 30.5	420	\$ 32.0
本年度失效	(<u>37</u>)	24.4	-	30.5	(<u>32</u>)	32.0
年底餘額	<u>391</u>	24.4	<u>227</u>	30.5	<u>388</u>	32.0
年底可執行	<u>391</u>	24.4	<u>227</u>	30.5	<u>388</u>	32.0

113 及 112 年度皆無執行員工認股權。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24.4~\$32.0	\$24.4~\$32.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69 年	2.70 年

本公司於 106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三項樹模型評價，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 12.95
行使價格	\$ 12.95
預期波動率	29.15%
預期存續期間	7.45 年
預期股利率	1.5%
無風險利率	1.1183%
認股權公平價值	\$ 3.227

本公司於 105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三項樹模型評價，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 16.20
行使價格	\$ 16.20
預期波動率	43.63%
預期存續期間	6.69 年
預期股利率	1.50%
無風險利率	0.7744%
認股權公平價值	\$ 5.872

本公司於 104 年度第 2 次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三項樹模型評價，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 17.35
行使價格	\$ 17.35
預期波動率	45.25%
預期存續期間	5.94 年
預期股利率	1.5%
無風險利率	1.2513%
認股權公平價值	\$ 7.1316

預期波動率係本公司過去 1 年之股價平均年報酬率標準差。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之股票價格高於行使價格時，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認股權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元。

二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9 年申請勞動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針對勞保投保人數在 199 人以下者，補助每次特約臨場服務費用，或補助專職僱用護理人員每月薪資，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 60 仟元及 101 仟元。

二五、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分別以存貨帳面價值 3,510 仟元及 3,414 仟元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一。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79,249	\$360,4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5,503	337,46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9%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84%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2,276 仟元及 1,627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6,128	\$129,656
—金融負債	80,091	64,18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1,426	160,129
—金融負債	185,220	217,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5%，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損）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69 仟元及 28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或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為減輕主要的信用風險，已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或由客戶預先付款。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23,958仟元及189,058仟元，未動用長期銀行融資額度均為0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18,220	\$ 67,000	\$ -	\$ -	\$ 185,220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	30,000
應付帳款	65,833	7,055	-	-	72,888
租賃負債	2,384	7,076	25,433	25,151	60,044
應付設備款	413	-	-	-	413
	<u>\$ 216,850</u>	<u>\$ 81,131</u>	<u>\$ 25,433</u>	<u>\$ 25,151</u>	<u>\$ 348,56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9,460</u>	<u>\$ 25,433</u>	<u>\$ 5,695</u>	<u>\$ 5,695</u>	<u>\$ 5,695</u>	<u>\$ 8,066</u>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85,000	\$ 32,000	\$ -	\$ -	\$ 217,000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	30,000
應付帳款	59,850	4,730	-	-	64,58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1,321	-	-	-	21,321
租賃負債	3,243	6,720	7,070	26,385	43,418
應付設備款	367	-	-	-	367
	<u>\$ 299,781</u>	<u>\$ 43,450</u>	<u>\$ 7,070</u>	<u>\$ 26,385</u>	<u>\$ 376,686</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9,963</u>	<u>\$ 7,070</u>	<u>\$ 5,695</u>	<u>\$ 5,695</u>	<u>\$ 5,695</u>	<u>\$ 9,3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romise Technology K.K. (簡稱 PTJ)	子 公 司
超云鼎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簡稱 PNC)	子 公 司
Promis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 PTE)	孫 公 司
Promise Technology, Inc. (U.S.A.) (簡稱 PTU)	孫 公 司
喬鼎(上海)計算機科技有限公司(簡稱 PTC)	孫 公 司
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新代公司自 112 年 6 月 26 日起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PTJ	\$ 97,724	\$ 107,242
	PNC	42,484	29,748
	孫 公 司		
	PTE	54,576	72,633
	PTU	44,773	101,212
	PTC	-	4,282
	其他關係人	432	6
		<u>\$ 239,989</u>	<u>\$ 315,123</u>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價格由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決定，收款期間平均約為起運點起算 120~180 天，但亦得視本公司資金需求狀況向關係人請款。

(三) 業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專業服務收入	子 公 司		
	PTJ	\$ 1,506	\$ 1,220
	孫 公 司		
	PTU	4,607	7,504
		<u>\$ 6,113</u>	<u>\$ 8,724</u>

(四)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PNC	\$ 161	\$ -
孫 公 司		
PTU	1,703	104
PTE	<u>3</u>	<u>-</u>
	<u>\$ 1,867</u>	<u>\$ 104</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採購價格係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均相當。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	子 公 司		
	PNC	\$ 18,278	\$ 29,503
	PTJ	8,379	6,040
	孫 公 司		
	PTE	33,617	9,156
	PTU	16,401	300
	PTC	<u>-</u>	<u>12</u>
		<u>\$ 76,675</u>	<u>\$ 45,011</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子 公 司		
	PTJ	\$ 166	\$ -
	PNC	1	-
	孫 公 司		
	PTU	1,856	1
	PTE	558	85
	PTC	<u>-</u>	<u>77</u>
		<u>\$ 2,581</u>	<u>\$ 163</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因對關係人具有控制權，應收關係人款項無減損風險，故未提列呆帳費用。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係代子公司代墊款項。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子 公 司		
	PNC	<u>\$ -</u>	<u>\$ 21,321</u>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其他關係人	<u>\$ 23,595</u>	<u>\$ 6,476</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u>\$ 4,556</u>	<u>\$ 6,586</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其他關係人	<u>\$ 15,640</u>	<u>\$ -</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u>利息費用</u>		
其他關係人	<u>\$ 485</u>	<u>\$ 116</u>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廠房及停車位，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按月支付。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2,069</u>	<u>\$ 1,350</u>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524</u>	<u>\$ 273</u>

本公司之營業費用主係研究發展費用、辦公室水電費及管理費，其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本公司之製造費用主係辦公室水電費及管理費攤銷服務成本。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3,847</u>	<u>\$ 29,739</u>
退職後福利	723	822
離職福利	<u>-</u>	<u>552</u>
	<u>\$ 24,570</u>	<u>\$ 31,11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行情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關稅以及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土地租約保證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本公司</u>		
建築物	\$ 83,263	\$ 87,816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380</u>	<u>1,376</u>
	<u>\$ 84,643</u>	<u>\$ 89,192</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682	32.785	（美元：新台幣）	\$	284,639		
人民幣		4,091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8,319		
歐元		1,256	34.14	（歐元：新台幣）		42,880		
日圓		62,352	0.2099	（日圓：新台幣）		<u>13,088</u>		
						<u>\$ 358,926</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								
美元		4,475	32.785	（美元：新台幣）	\$	146,706		
日圓		120,987	0.2099	（日圓：新台幣）		25,395		
人民幣	（	1,559）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	<u>6,983</u> ）		
						<u>\$ 165,118</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741	32.785	（美元：新台幣）	\$	<u>57,079</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626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03,451
人民幣	11,650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50,410
歐元	639	33.98 (歐元：新台幣)	21,713
日圓	128,421	0.2172 (日圓：新台幣)	27,893
			<u>\$ 303,46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元	7,915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43,016
日圓	118,076	0.2172 (日圓：新台幣)	25,646
人民幣	3,977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17,209
			<u>\$ 285,87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327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40,746</u>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之外幣兌換淨益分別為 13,442 仟元及 2,73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表五。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其享有限公司	7,142,873	7.7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Joding Investment Corp.	股票	Sympl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	\$ -	特別股	\$ -	註1
	股票	Global Channel Resource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特別股	-	註1
PTU	股票	Sympl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	-	特別股	-	註1

註 1：係按公允價值列示。

註 2：上列有價證券於 113 年 12 月底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受限制使用者。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 股)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Joding Investment Corp.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 217,010	\$ 217,010	7,374	100.00	\$ 146,706	(\$ 113,782)	(\$ 109,884)	子公司
	PTJ	日本	銷售業務	41,621	41,621	2	100.00	25,395	623	623	子公司
Joding Investment Corp.	PTU	美國	銷售業務	41,962	41,962	48,596	99.60	104,537	(81,085)	(77,963)	子公司
	PTE	荷蘭	銷售業務	24,459	24,459	130	100.00	4,152	(17,186)	(16,362)	子公司
PTU	Tacis Solutions Inc.	美國	研發及銷售業務	-	19,967	-	-	-	-	-	關聯企業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業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PTC	開發、製作計算機應用軟件、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技術諮詢	\$ 68,193 (美元 2,080 仟元)	註一	\$ 54,128 (美元 1,651 仟元)	\$ -	\$ -	\$ 54,128 (美元 1,651 仟元)	(\$ 15,343)	100%	(\$ 15,343) (註三)	\$ 50,374	\$ 39,266
PNC	開發、製作計算機應用軟件、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技術諮詢	26,868 (人民幣 6,000 仟元)	註二	4,747 (人民幣 1,060 仟元)	22,121 (人民幣 4,940 仟元)	-	26,868 (人民幣 6,000 仟元)	(24,802)	100%	(24,705) (註二)	(6,98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80,996 (美元 1,651 仟元及人民幣 6,000 仟元)	\$62,521 (美元 1,907 仟元)	\$361,372

註一：係子公司 Joding Investment Corp. 自行投資大陸公司及本公司投資 Joding Investment Corp.，再透過該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327 仟元及美元 3,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通過董事會，並已於 109 年 7 月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減資匯回美金 1,420 仟元。

註二：本公司投資方式為直接投資。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已(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PNC	銷貨	\$ 42,484	8%	註	—	\$ 18,278	18%	\$ 97	—

註：本公司母子公司間銷貨之價格係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收款期間約為起運點起算 120~180 天，但亦得視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向子公司請款。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138,922	
	台幣活期存款	12,504	
	支票存款	45	
	外幣定期存款（註二）	<u>114,748</u>	
	小計		266,219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297</u>
合計			<u>\$266,516</u>

註一：係人民幣 8 仟元、歐元 253 仟元、美元 3,835 仟元及日圓 21,588 仟元（兌換率為 RMB\$1：NT\$4.478；EUR\$1：NT\$34.14；US\$1：NT\$32.785；YEN\$1：NT\$0.2099）。

註二：係美元 3,500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2.785）。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帳款	
A 客 戶	\$ 9,906
B 客 戶	3,737
C 客 戶	3,617
D 客 戶	2,326
E 客 戶	1,387
其他(註)	<u>6,635</u>
合 計	27,608
減：備抵呆帳	<u>-</u>
淨 額	<u>\$ 27,60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重 分 類		折 (溢) 價 攤 銷	期 末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張	數 帳 面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金 額		張	數 帳 面 金 額			
兆豐商銀竹科科管局土地														
租用徵收土地	1	\$ 1,031	-	\$ -	-	\$ -	-	\$ -	\$ -	1	\$ 1,031	\$ -	有	-
廠房土地租金調漲補質押定存	1	88	-	-	-	-	-	-	-	1	88	-	有	-
土地租金調整增加定存設質	1	15	-	-	-	-	-	-	-	1	15	-	有	-
土地銀行海關質押	1	<u>242</u>	-	<u>4</u>	-	<u>-</u>	-	<u>-</u>	<u>-</u>	1	<u>246</u>	<u>-</u>	有	-
		<u>\$ 1,376</u>		<u>\$ 4</u>		<u>\$ -</u>		<u>\$ -</u>	<u>\$ -</u>		<u>\$ 1,380</u>	<u>\$ -</u>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59,734	\$103,488
在 製 品		14,909	19,809
原 料		<u>228,274</u>	<u>389,980</u>
合 計		<u>\$302,917</u>	<u>\$513,277</u>

註：存貨成本已包含存貨跌價損失。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採用權益法 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聯屬公司間已 (未)實現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採權益法計價												
Joding Investment Corp.	7,374	\$ 243,016	-	\$ -	(\$ 113,782)	\$ 3,898	\$ 13,574	7,374	100	\$ 146,706	\$ 162,671	註
PIJ	2	25,646	-	-	624	-	(875)	2	100	25,395	25,395	註
PNC	1,060	<u>17,209</u>	-	-	(<u>24,802</u>)	<u>97</u>	<u>513</u>	1,060	100	(<u>6,983</u>)	(<u>6,874</u>)	註
合計		<u>\$ 285,871</u>		<u>\$ -</u>	<u>(\$ 137,960)</u>	<u>\$ 3,995</u>	<u>\$ 13,212</u>			<u>\$ 165,118</u>	<u>\$ 181,192</u>	

註：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股權淨值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5,705	\$ 23,113	\$ 48,818
增 添	-	31,518	31,518
處 分	(44)	(21,699)	(21,743)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25,661</u>	<u>32,932</u>	<u>58,593</u>
累 計 折 舊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866	12,130	15,996
折 舊	767	8,655	9,422
處 分	-	(15,223)	(15,223)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4,633</u>	<u>5,562</u>	<u>10,195</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1,028</u>	<u>\$ 27,370</u>	<u>\$ 48,398</u>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A 供應商	\$ 20,576
B 供應商	11,422
C 供應商	5,566
D 供應商	5,210
E 供應商	5,144
其他（註）	<u>24,970</u>
合 計	<u>\$ 72,88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 權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年 底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週轉金借款					
兆豐銀行	113/07/26~114/01/22	2.35	\$ 8,000	\$ 100,000	有
	113/11/18~114/05/16	2.41	28,000	100,000	有
	113/11/29~114/05/28	2.41	11,000	100,000	有
	113/12/05~114/06/03	2.41	5,000	100,000	有
	113/12/16~114/06/13	2.41	5,000	100,000	有
	113/09/05~114/01/24	2.41	1,121	100,000	有
	113/10/07~114/03/06	2.41	3,099	100,000	有
合作金庫	113/09/05~114/09/05	2.30	13,000	100,000	無
	113/01/16~114/01/16	2.30	6,000	100,000	無
	113/01/30~114/01/30	2.30	11,000	100,000	無
	113/02/15~114/02/15	2.30	25,000	100,000	無
	113/03/06~114/03/06	2.30	9,000	100,000	無
	113/05/13~114/05/13	2.30	10,000	100,000	無
土地銀行	113/05/15~114/05/15	2.30	6,000	100,000	無
	113/12/30~114/03/30	2.49	10,000	100,000	無
台新銀行	113/10/07~114/01/15	2.49	4,000	100,000	無
	113/12/09~114/04/08	2.55	30,000	49,178	無
華南銀行	113/08/23~114/02/23	2.70	30,000	50,000	無
合 計			<u>\$ 215,220</u>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自 90.05 至 141.02	2.5%	\$ 22,442
房屋及建築	自 113.01 至 118.03	2.5%~2.87%	<u>27,649</u>
合 計			50,091
減：租賃負債—流動			(<u>8,22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41,862</u>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磁碟容錯陣列櫃 (系統)	30,199	片／顆／台	\$ 471,721
其他 (註)	18,479	—	<u>51,279</u>
			523,00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811	片／顆／台	(<u>11,931</u>)
			<u>\$ 511,069</u>

註：其他主要係權利金、工程服務、維修、出售原料等收入。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278,977	
本年度進料		226,966	
出售原料		(22,467)	
轉列費用		(929)	
轉列固定資產		(1,148)	
年底原料		(<u>228,274</u>)	
本年度耗料		253,125	
直接人工		6,955	
製造費用		64,677	
委外加工費		<u>8,504</u>	
製造成本		333,261	
年初在製品		12,991	
年底在製品		(<u>14,909</u>)	
製成品成本		331,343	
年初製成品		84,731	
購入製成品		1,200	
轉列費用		(20,099)	
轉列固定資產		(2,278)	
年底製成品		(<u>59,734</u>)	
出售原料成本		<u>22,467</u>	
營業成本		<u>\$357,630</u>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24,923	\$ 25,919	\$ 64,675
廣告費		6,237	-	-
運費		4,343	109	58
保險費		2,381	2,253	5,618
折舊		1,860	3,846	8,224
勞務費		1,137	5,393	963
其他(註)		<u>5,772</u>	<u>12,594</u>	<u>15,787</u>
合 計		<u>\$ 46,653</u>	<u>\$ 50,114</u>	<u>\$ 95,325</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3,997	\$ 114,160	\$ 148,157	\$ 33,637	\$ 127,969	\$ 161,606
勞健保費用	3,256	8,590	11,846	3,109	9,586	12,695
退休金費用	2,115	6,043	8,158	2,150	6,937	9,0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54	4,316	6,070	1,497	4,064	5,561
董事酬金	-	1,357	1,357	-	1,370	1,370
合計	<u>\$ 41,122</u>	<u>\$ 134,466</u>	<u>\$ 175,588</u>	<u>\$ 40,393</u>	<u>\$ 149,926</u>	<u>\$ 190,319</u>
折舊費用	<u>\$ 6,903</u>	<u>\$ 13,930</u>	<u>\$ 20,833</u>	<u>\$ 6,985</u>	<u>\$ 18,236</u>	<u>\$ 25,221</u>
攤銷費用	<u>\$ -</u>	<u>\$ 930</u>	<u>\$ 930</u>	<u>\$ -</u>	<u>\$ 739</u>	<u>\$ 739</u>

註 1：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0 人及 13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皆為 6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05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21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95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15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之報酬已併入董事報酬中揭露。

(5) 薪資報酬政策：

A. 本公司依據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B.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酬係由薪資酬勞委員會參考同業間及相關產業之水準提出建議，並由董事會通過。

C. 本公司依據員工績效考核情形予以合理薪資報酬。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0078 號

會員姓名：(1) 林心彤
(2) 蔡美貞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電話：(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99738

會員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4876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397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心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蔡美貞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